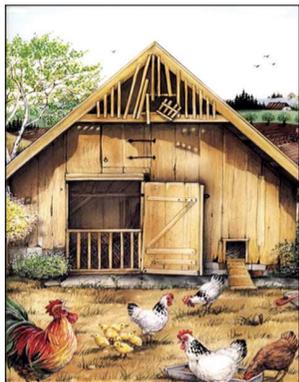


# 三彩风·随笔

## 【生活手记】



从我记事起，家里就没断过养小动物，那时还不流行“宠物”这个词，但它们真的是父亲“最宠爱的动物”。

父亲喜欢小动物。从我记事起，家里就没断过养小动物，那时还不流行“宠物”这个词，但它们真的是父亲“最宠爱的动物”。

父亲在煤矿工作，后来身体不好不能下井，矿上就让他喂猪。那年我到矿上过暑假，看到半个篮球场大的猪圈里有几十头猪，白的、黑的、花的，让人眼花缭乱，但父亲能认出它们。猪抢食了，父亲就用手拍拍它的脑门，说：“壮壮，别抢！让苗苗吃。”壮壮虽不情愿，但还是退到了后面。

大猪圈旁有个小猪圈，猪如果闹脾气，父亲就让它“蹲禁闭”，饿它。瘦小或是生病的猪，父亲就给它开小灶。由于“父亲面前，猪猪平等”，所以每头猪都是胖乎乎的。

父亲退休后，在家养过一只大公

## 父亲养宠物

□寇俊杰

鸡。这只大公鸡红冠如血，有20多斤重，走起路来气宇轩昂，大有傲视天下的雄姿。曾有人出50元钱想买走这只公鸡，那价钱是父亲两个月的退休工资，可父亲舍不得，哪怕母亲说他死脑筋，他也只是一笑了之。这只公鸡打鸣特别响，叫声能传遍整个村子，它一叫，全村的鸡才叫，小学生就听着鸡鸣声起床上学。

父亲还让人用竹篾扎了一个很漂亮的蝈蝈笼子，有八层，大大小小几十个格子，外面刷着绿漆，像一座绿色的宫殿。每到秋天，父亲从地里捉来蝈蝈，到菜园掐来南瓜花，蝈蝈就住在舒服的小房子里，吃着可口的大餐，那叫声别提多响亮了。在月色如水的夜晚，父亲把蝈蝈笼挂在院子里的葡萄架下，躺在太师椅上，一边听着蝈蝈叫，

一边喝着小酒。父亲说，这滋味，给个神仙也不当。

我家的鱼缸大得可以当小孩子的澡盆，里面养的鱼虽不名贵，但五彩缤纷，来往穿梭，看起来很热闹。至于小猫、小鸡、小鸭、小鹅，家里更是没有断过，有时候，我家的院子就像一个家禽俱乐部，猫叫鸡鸣，鸭跑鹅飞，一派六畜兴旺的景象。

只有一种动物父亲虽然喜欢，但从来不养，那就是狗。父亲说，狗是忠臣，看着狗渐渐老去，乃至死去，那如亲人般生离死别的感觉，他会受不了！

如今，父亲不在了，他的宠物也都不知所踪，只有那个蝈蝈笼还在老家的墙角里放着，在尘埃的掩盖下，孤独地在岁月深处叹息。

## 【洛城随想】



南大街上的人还是那么多——也许因为我们同时出生，然后一同老去；也许因为我们同时离开，然后又不约而同地回来了。

5岁以前，我多数情况下是在老城三复街奶奶家那个很深的院子里度过的。每次从这个曲里拐弯的院子里走出来，一直往西走就到了三复街和南大街。从这里往右或往北就到了十字街、八角楼或者中州路；如果往南，那只剩下两件事——喝豆腐汤或丸子汤。

南大街的豆腐汤、丸子汤馆，在我的印象里有两家：农校街口的南侧有一家，叫永乐汤馆，两种汤都卖；另一家在南边靠近小桥的位置，大人们常带我去那里喝丸子汤。

由于离得近，我常去永乐汤馆喝豆腐汤。

每天早晨，永乐汤馆门口都摆放着几张矮桌，不少人坐在那里埋头“苦”吃，当然还有一些人很“存气”地蹲在空地上，把汤也放在地上，慢悠悠

## 南大街的汤馆

□胡凯

地把刚才用胳膊夹着的烧饼掰碎，其间还不时抬头张望，随时准备遇到熟人，打个招呼，拉拉家常。

那些两手空空的人，都排在卖汤的大窗户前面。大窗户后面，就是正儿八经的后厨。

在后厨靠近大窗户的地方支着一口大锅，锅台上摆着一排大碗，盛汤的师傅熟练地拿起这些配好青菜、粉条、葱花、佐料的大碗，偶尔对某个要求加豆腐的人问上一句“加白豆腐还是炸豆腐”，然后很快地端出热气腾腾的或清白或红彤彤的豆腐汤来。

早上，我基本上被大人们带到永乐汤馆喝豆腐汤，晚上，大人们则喜欢顺着南大街往南走，到那家靠近小桥的汤馆喝丸子汤。

这一家汤馆只能用拥挤来形容——跟大人们来这里喝汤，一般

我都挤不进屋，更找不到座位。

每次看到爸爸和叔叔像打仗一样挤进人头攒动的汤馆，我就觉得眼前一片混沌，因为我可以想象里面有多少正在排队盛汤的人、端着碗等着添汤的人，还有正在汗流浹背喝汤的人及伸着脖子扇着衣襟刚喝完汤的人。

我不知道这家汤馆备没备板凳，总之人们都在蹲着、站着，这让我只能偶尔抿上几口丸子汤，吃一个丸子，因为在这种环境下喝汤的大人们，似乎连等到丸子汤不那么烫的心情都没有。

几十年后，我再次回到南大街，永乐汤馆已经搬走了。只是，南大街上的人还是那么多——也许因为我们同时出生，然后一同老去；也许因为我们同时离开，然后又不约而同地回来了。

## 【夕花朝拾】



由于老妻干活卖力，不注意保健，落了不少毛病，可她嘴里常念叨：“只要这个家好了，我再苦再累心也甘。”

今年11月，我的老妻樊瑛荣获“洛阳市十大孟母”称号，这让我感慨万千，想起她陪我走过风雨人生路的点点滴滴。

我是中央支援地方电力业的技术人员，1960年，老妻和孩子享受我的“右倾”待遇，从省城郑州下放到农村。两年后，县里唯一的高中奇缺外语教师，大学毕业后当过翻译的我奉调令从教，可老妻还得待在农村，她背上背一个、怀里抱一个、手里拉一个地艰难度日。

那时候，缺吃的，老妻就往红薯面中掺白面烙成饼给孩子们吃；缺烧的，老妻就去地里拔草根；缺衣穿，老妻就将烂衣服补囫圇了继续穿。

有一个星期六的下午，我照例离城回乡，发现商店在卖阿尔巴尼亚童

## 我的老妻

□赵琦

装，灯芯绒的，很不错。我从没给人买过东西，怕不合适，考虑再三没有买。

到家时，老妻正在用墨水瓶做的煤油灯下为孩子们做晚饭。我顺便说了城里卖进口童装的事。谁知，老妻不等我说完，就连珠炮似的问我：“现在啥都紧缺，你咋不买哩？你不知道三个孩子没衣裳穿吗？”我自知理亏，只好一言不发。

次日凌晨，我被妻惊醒了，只见她穿好衣服，洗了两把脸，便出了门。看着黑乎乎的窗外，我不由得担心起老妻来。要知道，村里到县城有40里的路，不要说她平日里没走过，就是我每星期走一次，到家也是腰酸腿疼的。

当一家人在为午饭发愁时，老妻

回来了。她满面笑容，如同办完一件大喜事似的。

“来快试试。”她喊三个孩子。三个孩子像小鸟一样飞到她身旁，你争我抢，好不快活。

老妻稍微喘了口气，就开始生火做饭。她掌勺，我拉风箱，不一会儿，一锅糊涂面就做好了，虽然里头仅加了些葱花，放了几片芝麻叶，可至今想起，还是觉得特别香。

老妻和三个孩子就这样在农村改造了5年多，后来才农转非，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老妻和孩子跟着我调回郑州。

几十年来，由于老妻干活卖力，不注意保健，落了不少毛病，可她嘴里常念叨：“只要这个家好了，我再苦再累心也甘。”